关于高校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近期有关工作电话通知

各高校党委：

临近暑假，为加强统筹，确保高校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有序开展，经省委组织部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协调小组督导四组和省委教育工委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协调小组办公室研究，现就高校做好学习教育近期有关工作电话通知如下：

一、落实好学习研讨

根据实施方案及有关计划安排做好学习研讨工作，6月底前须完成“新时期共产党员思想行为规范”专题大讨论（即：第一次大讨论）。7、8月份重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以自学为主，并充分利用互联网新媒体平台开展学习交流讨论活动，为9月份底前开展“学习系列讲话、强化‘四个意识’”专题讨论（即：第二次大讨论）做好准备。

二、安排好“七一”党课

根据学习教育总体安排，“七一”前后，各党支部要结合开展纪念建党95周年活动安排一次党课。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参加支部党课。各校要做好统筹安排，各支部党课具体方案安排（时间、地点、党课题目及形式、主讲人等）应提前报学校备案。

三、组织好党员“亮身份、树形象”活动

根据省委学习教育实施方案，党员“亮身份、树形象”活动从一开始就要融入学习教育。各高校要通过教师党员示范课、学生党员“亮成绩、亮风采”等方式，并结合暑期社会实践活动，引导党员增强党性观念，敬业修德，奉献社会。

四、开展好“领导干部立家规、共产党员正家风”主题活动

按照《关于在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中开展“领导干部立家规，共产党员正家风”主题活动的通知》（苏组发〔2016〕7 号）要求，组织引导广大党员把家风建设摆在重要位置，把合格党员要求融入家庭建设，主动立家规、正家风、严家教。动员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利用暑假深思细悟学家规，采取召开家庭讨论会等方式充分讨论立家规，9月份开学后组织集中交流亮家规活动，鼓励领导干部撰写立家规体会文章。要求全体党员结合“亮身份、树形象”活动，弘扬好家规，培育好家风，创建好家庭，积极参与党员示范户创建等活动，推动党员家庭在家风家教方面走在前列，引领社会风尚。

五、做好有关排查清理工作

根据有关文件要求，统筹安排好党员组织关系排查清理、对党代会代表和党员违纪违法未给予相应处理情况的排查清理、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情况专项检查、党费收缴专项检查等工作。

六、认真查摆问题

在暑假自学过程中，普通党员要紧扣“五查摆五强化”、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要紧扣“七查摆七强化”，对照党章党规，对照系列讲话，对照正反两个典型，查找自身问题，做到边学边查边改。

七、做好有关材料报送工作

根据省委组织部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协调小组印发的《关于做好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有关材料报送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及时做好有关材料的收集和报送工作。

省委组织部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督导四组

省教育工委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协调小组办公室

2016年6月16日